

证券代码：835735

证券简称：远梦家居

主办券商：中泰证券

远梦家居用品股份有限公司

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4 年 5 月 27 日
- 会议召开地点：远梦家居用品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
- 会议召开方式：☒现场投票 ☐网络投票 ☐其他方式投票
- 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- 会议主持人：许镇智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5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64,484,002 股，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8.00%。

（三）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

-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，列席 5 人；
-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，列席 3 人；
-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；
-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<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>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以及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，公司董事会对其在 2023 年度中的工作情况向各位董事进行汇报，特提交《远梦家居用品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64,484,002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<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>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以及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，公司监事会对其在 2023 年年度中的工作情况向各位监事进行汇报，特提交《远梦家居用品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64,484,002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<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>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在 2023 年经营活动中，公司坚持以财务管理为中心，抢抓机遇、开拓进取。对外以顾客价值为导向，大力开拓市场，对内严细管理为立足点，扎实稳妥地进行经营活动，取得了较好的成绩。公司经营成果和财务指标真实，会计核算规范，已由华兴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进行年终审计，并取得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，现就 2023 年财务工作及决算情况，特提交《远梦家居用品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64,484,002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关于<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>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公司 2023 年度发展状况以及各项财务指标，结合公司 2024 年年度发展规划，现研究确定公司 2024 年度各项财务指标及财务预算，并制作《远梦家居用品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64,484,002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关于<2023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>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3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<http://www.neeq.com.cn>）发布的《远梦家居用品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01）及《远梦家居用品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02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64,484,002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(六) 审议通过《关于<2023 年审计报告>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表经华兴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审计，取得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，提请批准报出《远梦家居用品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审计报告》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64,484,002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(七) 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经华兴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审计，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的未分配利润为-7,567,538.59 元，母公司未分配利润为 4,365,751.84 元。按照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规定，公司拟暂不进行利润分配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64,484,002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三、律师见证情况

(一) 律师事务所名称：北京德恒（深圳）律师事务所

(二) 律师姓名：叶兰昌、罗晋航

(三) 结论性意见

德恒律师认为，公司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程序、现场出席本次会议的人员以及本次会议的召集人的主体资格、本次会议的提案以及表决程序、表决结果均

符合《公司法》《监督管理办法》《信息披露规则》等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以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本次会议通过的决议合法有效。

四、备查文件目录

- 1、《远梦家居用品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》
- 2、《北京德恒（深圳）律师事务所关于远梦家居用品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》

远梦家居用品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 年 5 月 28 日